



Kate Atkinson

凯特·阿特金森罪案悬疑系列

善意恶行

(英) 凯特·阿特金森 著
顾佳 译

ONE GOOD TURN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

NE GOOD TURN

Kate Atkinson

凯特·阿特金森罪案悬疑系列

善意恶行

(英) 凯特·阿特金森 著
顾佳 译



世纪出版集团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善意恶行/(英)阿特金森(Atkinson, K.)著;顾佳译.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4
书名原文:One good turn: a jolly murder mystery
ISBN 978-7-208-11905-5

I. ①善… II. ①阿… ②顾… III. ①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①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268234 号

ONE GOOD TURN: A JOLLY MURDER MYSTERY

Copyright © Kate Costello Ltd. 2006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E MARSH AGENCY LTD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INC.,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14 by Shanghai Century Literature Publishing Company
of SHANGHAI CENTURY PUBLISHING GROUP

All rights reserved.



出品人 邵敏
责任编辑 张玉贞
版式设计 张志全
封面设计 赵瑾

善意恶行

[英]凯特·阿特金森 著
顾佳译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启东市人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14.25 插页 1 字数 330 千

2014 年 1 月第 1 版 201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208-11905-5/I·1197

定价 35.00 元

致黛比、格莉妮丝、朱迪丝、琳恩、彭妮、希拉和特莎

致曾经的我们，致现在的我们

感谢马丁·奥尔德、马尔科姆·R.狄克逊(苏格兰警察队副督察)、拉塞尔·伊奎、迈克尔·基奇少校、司法长官安德鲁·洛西恩、道格·莱尔博士和安东尼·托夫特博士,我所不知晓的全赖他们相告,我欠他们的恩情。若我理解有误,或者偶有歪曲滥用之处,但请谅解。

感谢《苏格兰人》的戴维·罗宾逊和唐纳德·罗斯,感谢里根·阿瑟、金·威瑟斯庞和彼得·斯特劳斯,感谢美国的利特尔布朗出版社和英国的特兰斯沃尔德出版社。

还要感谢戴维·林格伦多方为我解释公司法的条文,虽说他的努力换来的总是一场空,更重要的是,感谢他身为律师却能常常与我辈共进午餐。

还要谢谢艾伦·斯托克和斯蒂芬·科顿,他们总是在我艰难的时刻施以援手。

最后要说的是,感谢作家雷·艾伦,出于他的慷慨,我才得以盗用他的人生故事。

Male parata, male dilabuntur.

(得之以耻,必失之以耻。)

——西塞罗,《腓力比克》,第二篇,27 页

目 录

星期二 001

星期三 153

星期四 323

星期五 421

星期二

他不知道该怎么办。通常情况下，他总能知道自己该做些什么，他可是那种会制定计划然后有效地将之付诸实践的人。可是这一次，他碰上的所有事情都在跟他对着干，他觉得自己根本无法预料到这种情况。他在 A1 高速上堵了两个小时，弄得自己昏昏欲睡，等他开到爱丁堡的时候，大半个早上已经过去了。接着他的车在单行道交通圈里发生了故障，之后因为自来水管爆裂而导致的封路又使他行程受阻。在往北行驶的过程中，雨一直不依不饶地下着，直到车子驶入市郊，雨势才初见缓和。可是尽管下着雨，人们成群结队集合起来的兴致却丝毫未减——他不会想到这是因为爱丁堡正在举办着“艺术节”，狂欢的人群节日期间会在街上围成圈子乱转，就好像这世界刚刚宣布战争结束一样。唯一能够赋予当时的他有关爱丁堡国际艺术节些微印象的是一次《晚间评论》的电视节目，他之前无意间翻到过，只见一伙中产阶级的坏胚在那里讨论某些矫揉造作的先锋话剧。

他最后来到了这城市肮脏的中心区。这条街道不知怎么就是比周围的其他地方地势要低，像一条嵌在城区当中的黑黢黢的峡谷。雨后的石路光溜滑腻，他把车开得非常小心，街上全是人，不是毫无征兆地穿来穿去，就是三五成群地站立在马路中央，就好像从没有人告诉过他

们，马路是用来给车子行驶的，行人应该呆在人行道上。有一条曲曲弯弯的队伍排得跟街道一样长——那些人正等着进入一个看起来像是墙上的炸弹孔的地方，那地方还有自己的名字，写在门外的大幅广告牌上，叫做“先锋会场 164 号”。

他的驾驶证就放在钱夹里，上面的名字是保罗·布拉德利。“保罗·布拉德利”正是那种惯为人所遗忘的名字。他如今与他的真名已经有些隔膜了，似乎不再有曾经使用过它的感觉。不工作的时候，他经常（也并不总是）称自己为“雷”，这是简单到让人安心的名字。雷（ray）是一道光线，来自光明或是黑暗，来自白昼或是夜晚。他喜欢在不同的身份间游走，这就像是在缝隙中穿行。他所驾驶的这辆租来的标致汽车跟他想给人留下的印象很对路，这不是一辆花里胡哨的肌肉车，这就是一辆普通人会开的车，一辆像保罗·布拉德利那样的普通人会开的车。不管是谁，假若问他以何为生，也就是保罗·布拉德利以何为生，他会说：“没劲透顶。我就是个坐办公室的，在公司的客户部里摆弄些档案材料。”

正当他一边开车，一边试图从他那本令人费解的爱丁堡道路图册中找出逃离这条该死的街道的方法时，有人跑到了他车子的正前方。这是他所厌恶的那类人——一个深色头发的年轻人，架着一副度数很深的黑框眼镜，留着两天未刮的胡子茬，嘴里叼着一根香烟。像这样的人在伦敦简直成百上千，都努力想让自己看上去像是六十年代法国的存在主义者。他敢说他们中间没有一个真正翻开过一本关于哲学的书。这样的书他倒是读过不少，柏拉图、康德、黑格尔，他还想着哪一天去弄个学位呢。

他大力踩刹车，那个戴眼镜的家伙像斗牛士避开斗牛那样以小步跳开了，总算没有撞上。那家伙怒火冲天，将他的香烟夹在手中挥舞着，指着他一通狂吼乱叫。既无魅力，又乏风度，他的父母难道能够以

这样的教育成果为傲吗？他讨厌别人抽烟，这种嗜好令人作呕，他讨厌某些人指着他尖声叫喊“给我滚”，然后唾沫星子从那家伙肮脏的、被尼古丁染黄了的嘴里喷出来。

他感觉到车子被什么撞上了，就好像深夜开车撞到一只獾或是一只狐狸那样的冲击，只是这次的撞击发生在车子后部，他被这种力量推向前。幸好那个戴眼镜的家伙又表演了一次斗牛士舞，要是他还挡在前面，一准被压成肉饼了。他从后视镜里观察后面的情况。那是一辆蓝色的本田思域，开车人已经下了车。一个粗壮的汉子，身上堆着举重运动员那样成块的肌肉，这种人只能在健身房里称雄，要想在极限条件下生存，他还嫩了点。他绝不可能像雷那样在丛林或者荒漠中活过三个月。他连一天也活不了。他戴着驾驶手套，那种指节上开着洞的丑陋的黑色皮革手套。他那辆车的后座上有条狗，一条结实的罗威纳犬，这种家伙就该有这样一条狗。这家伙就是某种典型形象的活生生的例子。那条狗在后座上抽风，口水喷得车窗上都是，爪子拼命扒弄着玻璃。他可不怎么担心那条狗。他知道如何杀掉一条狗。

雷从车里下来，绕到后保险杠处查看损毁情况。本田车驾驶者开始对他叫嚷：“你这愚蠢的、该死的笨蛋，看看你都干了些什么！”说的是英语。雷想找些不具对抗性的话来说，让这家伙平静下来，要知道，他就像只快要鸣叫起来的压力锅，他简直迫不及待地要鸣叫，双腿弹跳着，像个状态不佳的重量级拳击运动员。雷是既不攻亦不守，脸上的表情既无怒亦无喜，然而他听到人们因为惊恐齐声地轻呼“啊”，他发现那家伙不知从哪里突然操出了一根棒球球棒，然后他想着，妈的。

之后的好几秒里，他的脑子一片空白。当他重新恢复意识的时候，他已经倒在地上，手捧着自已头上被那家伙击伤的部位。他听到了玻璃碎裂的声音——那杂种正在将他的车窗玻璃一面面地砸碎。他挣扎着想要站起身来，不过是徒劳，他顶多只能够跪立着，那姿势就像在祈

祷，而那家伙已经提着球棒向他走来了，用手掂量着球棒的重量，准备在他的头盖骨上来一记本垒打。雷抬起一条胳膊自卫，这个动作却让他更加头晕目眩，他再次倒伏到石地上，心里想着，天哪，这就完了吗？他已经放弃了，他真的已经放弃了（他哪里做过这种事），可这时有人挥动着一块黑而方的物体从人群里站出来，将那东西掷向那开本田车的家伙，那家伙肩膀上吃了一下，不由得打了个趔趄。

他的意识又丧失了几秒钟。等他恢复过来的时候，发现身边蹲着两位朝他俯下身来的女警察，一位正在对他说：“先生，没事了。”另一位在用她的无线电对讲机呼叫救护车。见到警察他满心欢喜，这在他人生中是第一次。

在马丁的人生中,他还从没做过这样的事。他连房间里的苍蝇都不忍心弄死,他会耐着性子追逐它们的踪迹,用一个玻璃杯和一只盘子扑住它们,再将它们放生。温柔之人必承受地土。^①他已年届五十,可他从未对任何生灵有过一点点存心而为的暴力举动,虽然有时候他自己也觉得这更有可能是因为他怯懦,而不是因为他爱好和平。

他站在队伍中,看着眼前的这一幕,希望有人能出手阻止这一切。但是人们都在专心观战,就像有些剧场中的站客,观赏着一出格外残忍的戏剧,无甚心情去搅扰自己的消遣。一开始,就连马丁自己也疑心这是不是一场表演——在如今这个全球媒介联动的地球村里生活,我们早已被动地成了暴力(或者其他)事件的窥探者,这样一出事先策划的好戏既可以吓唬人们,又可以显露人们对于吓唬的承受能力。这是马丁用他头脑的理智部分冷静思索可得到的结果。而与此同时,他头脑中最直接的想法则是,哦,他妈的,太可怕了,这太可怕了,快让这坏人走开吧。不出意外地,他又听到父亲的声音在脑中回荡(拿出点勇气

① 原句出现在《圣经·诗篇》第 37 节,同样的意义以不同句式亦出现在《诗篇》第 25 节和《新约·马太福音》第 5 节。《诗篇》通行的中译本有两处皆将 the meek 译作“谦卑人”,而《马太福音》则译作“温柔的人”,此处随文意取后一种。

来,马丁)。虽然他父亲已过世多年,马丁依然能够时时听到他那如阅兵场号令一般的低声咆哮和高声叫吼。本田车驾驶者敲完了那辆银色标致的车窗玻璃,转头向车主走去,他挥舞着手中的武器,准备打出标志自己胜利的最后一击。马丁这时候意识到,如果没有人能够做些什么的话,地上的那个人很可能会死的,他很可能在众目睽睽之下死在那个狂性大发的家伙的球棒之下。出于本能,他连想都没有想一下(要是他想一下,他可能就不会那么做了),他抖落下肩上挂着的包袋,像挥动榔头一样,向那个发了疯的本田车驾驶者甩了过去。

他没能打中那人的头部,这一点并不使他觉得奇怪(他从来不具备瞄准或是抓取的能力,要是球向他扔来,他就是那种只会低头躲避的人),不过包里放着他的笔记本电脑,那东西坚硬沉重的边缘击中了本田车驾驶者的肩膀,弄得他站立不稳,东跌西撞。

要说马丁与真正的罪案现场有什么关系,除非是他最近参加作家协会的活动,到圣伦纳兹警署参观了一趟。除了马丁,参观团团员全部由女性组成。“你是我们队伍中用来装门面的男人。”有位女士这么对他说。在其他人的礼貌的笑声中,他能够感觉到他们或多或少的失望之情,就好像他作为那个装门面的男人,唯一能做的也就是不怎么像个女人。

警署用咖啡和饼干(巧克力波旁、粉红华夫夹心,品种之纷繁令他们全体印象深刻)来款待他们,一位“高级警员”在一间崭新的会议室里同他们进行了愉快的交谈,那间会议室就像是专门为像他们这样的团体度身定制的一样。之后,有人带他们逐个参观了警署大楼的不同部分,比如说是呼叫中心,还有个像洞穴一样空旷的房间,坐在电脑前的人们身着便衣(“海军罪案调查处”),快速地向“作家们”瞥了一眼,判定他们不过是些无关紧要的人,便重新将目光移回电脑屏幕,当然他们的判断是绝对正确的。

他们一字排开接受指认，一位成员被采集了指纹，然后他们被关进了一间狱房。虽然只是被关了一小会，他们还是一边曳步跺脚，一边咯咯轻笑，以冲淡幽闭恐惧症的影响。马丁觉得“咯咯轻笑”这个词好像只适用于女性。只有女人才会咯咯轻笑，男人要么就是笑罢了。马丁担心自己就有点喜欢咯咯轻笑。在参观活动的最后，仿佛有意安排好时间以引起他们的重视似的，带着些许恐惧的战栗，他们目睹了一个配备防暴装备的小分队火速集合，准备要将一名“难搞的”囚犯提出监狱。

这次参观活动对马丁所写的那类书并没有太大的帮助。马丁在另一个叫做“亚历克斯·布莱克”的自我的名义下，写出来的是些温情脉脉的洋溢着怀旧情怀的罪案小说，小说的女主人公名叫“尼娜·赖利”，是个精力充沛的女孩，从她叔叔那里继承了一家侦探社。故事发生在四十年代战争刚刚结束的时候。这是个让马丁特别感兴趣的历史时期，那时候有色调贫乏的黑白电视，有以无精打采的沮丧情绪为代表的对于曾经的英雄主义的逆流。想想《第三个人》(*The Third Man*)那时候的维也纳，想想《相见恨晚》(*Brief Encounter*)那时候的伦敦周边各郡。每个人自愿放弃自我的主张，接受一场正义战争的所有价值标准，经受无数庄严情感的荡涤(不错，其中有不少感情来自政治宣传，不过政治宣传的核心思想没有错)，挣开个人主义的枷锁，这一切有多么美好！想想站在毁灭与失败的边缘，就这样挺过来了！然后心里想着，那又怎么样呢？当然，尼娜·赖利不可能有这些感觉，她才不过二十二岁，战争时期她住在瑞士的一家精修学校^①里，她根本没怎么经历过战争。而且，她压根儿就不存在。

尼娜·赖利一直都是个假小子，虽然她并没有明显的同性恋倾向，而且尽管她身边总有形形色色的男人在追求着她，她却永远守身如玉。

① 精修学校：为已受普通教育的青年女子进入社交界做准备的私立学校。

（“感觉就像是，”一位“颇具鉴赏力的读者”来信告诉他，“木屋学校^①的学生长^②长成了一名侦探。”）从地理特点来说，尼娜生活的地方很难说具体是在苏格兰的哪里，因为她只需驾驶她马力强劲的敞篷布里斯托汽车开上一小段，书中所描绘的山岭、大海和绵延起伏的沼泽地就可以在苏格兰任何一个大城镇周边找到（大部分英格兰的城镇也同样符合要求，尽管威尔士是肯定不行的，不过马丁还是觉得他可能会对此做些调整）。马丁刚动笔撰写尼娜·赖利系列小说时，他把他的写作看成是对过去的时代和曾经的文学样式的饱含深情的致敬。“如果您愿意，当然也可以称之为模仿作品，”被引见给一位出版社编辑时，他紧张地说，“它带有一种含讽刺性的敬仰。”知道自己写的东西还可以出版，对马丁来说简直是件奇事。他写小说不过是自娱自乐，而现在他忽然间坐到了伦敦一间平淡无奇的办公室里，觉得自己有必要向一位年轻女士证明自己编造出来的东西是有价值的，而那位女士却似乎很难跟上他的思路。

“您说是怎样就怎样吧，”她勉力看着他，说道，“我的感觉是，这本书可以卖得好。这是一种让人愉快的凶案推理小说。现在的人钟情怀旧，往昔生活像毒品一样让人上瘾。你打算为这个系列安排多少本书？”

“系列？”

“嗨。”

马丁转过身去，看见一个男人倚在门框上，姿态闲散到了怪异的程度。他要比马丁年长，穿着打扮却显得比马丁年轻。

① 木屋学校：英国作家埃莉诺·布伦特—戴尔撰写的初版于1925年到1970年间的校园小说系列。

② 学生长：英国教育体制及其他英联邦国家私立学校教育体制中普遍存在的以学生充任的职务。英联邦国家多用此称呼学生会主席，英国学校中则由教师指派，其主要职责为代表学校出席活动进行演讲，管理各年级级长。